

十幾年前，我帶你媽媽第一次去歐洲，旅行團在短短十天當中游了五個國家，所以到法國的時候沒有安排參觀羅浮宮。但是因為我熟悉巴黎，旅行團又正好在羅浮宮附近用午餐，於是我帶着你媽媽以最快的速度跑去，一下子就沖進大廳，看了維納斯、勝利女神和達·芬奇的《蒙娜麗莎》，還買了個勝利女神的複製品。

回到遊覽車，我和你媽媽出示新買的東西，得意地說我們以驚人的速度看了許多名作，旅行團里的人都很羨慕，其中有個人突然問：“門票很貴吧？多少錢？”

我和你媽媽一下子怔住了，因為直到出來，我們才發現沒買門票，我們居然是由“出口”沖進去的。

所幸我才怔了一下，那問話的人就把話題帶到別的地方，解除了

尷尬。直到今天，我和你媽媽都很感激那個適時為我們解除尷尬的中年女人。沒錯！她心里說不定想，我根本只到藝品店買了個複製品，就回去吹牛逛了羅浮宮，所以答不上票價多少。但是也因為她這樣猜，怕我出醜，所以立刻又把話題帶開。

你知道我為什麼說這個故事嗎？

因為今天你說艾琳達講她暑假去了北京，住在我們住過的那家有名的飯店。可是當你提到飯店大廳的水晶球、擺滿瓶瓶罐罐的餐廳和地下室的畫廊時，她卻全答不上來，所以你猜她根本是吹牛的。

當你感覺艾琳達可能吹牛，發現她一問三不知的時



何必欺人太甚

電視上的政治談話節目。那里的話題非常尖銳，來賓又立場鮮明，所以總見針鋒相對的情況。

可是我發現，即使是政客，當他抓住對方弱點，

候，你應該繼續當着大家的面問，還是立刻像我所說的那個旅行團里的婦人，把話題帶開？你打破砂鍋問到底，叫對方認錯，甚至讓她當場落淚，對你有什么好處？而且你要知道，有些人因為行程緊，早起晚歸，旅館只是他睡覺的地方，確實可能連旅館大廳都沒看清就離開了。你何不從這個角度去想，犯得着認為她在說謊嗎？

在台灣，我常看

可以窮追不捨的時候，也常常突然停止，不再繼續。

有一次，我碰上個政界的高手，問他為什麼那樣做，你猜他怎麼答。

他說誰贏了，誰輸了，誰被問倒了，誰理虧了，觀眾早看在眼裡，何必欺人太甚？今天他抓住了對方的小辮子，給對方留一條生路，改天他處於弱勢，落在對方手上，對方也會給他一條生路，不致太難堪。

中國人常說“窮寇莫追”，意思是盜匪已經逃跑，就別去追了。為什麼不追？因為怕把盜匪逼急了，狗急跳牆，跟你拼命。

當你要保的是財產，那盜匪要保的卻是性命時，你當然不值得跟他周旋到底。

古代的軍事家也說“圍師必闕”，意思是當你包圍敵人的軍隊時，一定要留個缺口，使他能由那里逃跑。

能把敵人包圍、全部殲滅的時候，軍事家尚且給對方留一條生路，我們處世，是不是更得為人“解圍”呢？



家法藏智慧

我在婺源買了一根家法，就是那種用木頭削制的用來打人的東西。我在旁邊人身上使勁兒試了一下用法打人到底疼不疼，答案是：不疼，但響聲挺大——它是將一根木板中間掏空削成，打下去，聲音大，但打擊力小。這就是古人的智慧：動用法懲罰，目的是教育人，也讓人消氣。有時候真讓家長生氣了，隨便抄起個傢伙要打人，怎麼辦？“小杖

受，大杖走”，你得跑，躲避、逃跑就是孝道。否則家長一時失去理智將你打傷打殘，豈不是痛悔萬分？

古時，曹莊在楚國做官，忠君報國。因家中老母年邁多病，曹莊回家奉養母親。曹莊有妻焦氏，甚不賢，刁鑽成性，對婆婆經常加以虐待。一天，焦氏乘曹莊不在，在家大吃大喝，卻不顧婆婆餓肚。曹母飢餓難忍，向焦氏討口飯吃，反遭焦氏打罵。曹莊回家，曹母向兒子訴苦，曹莊怒氣沖沖指責焦氏，焦氏胡攪蠻纏，引得曹莊火起，操刀欲向焦氏。焦氏見事不好，一邊求饒認錯，一邊逃走。適有家養之狗跑來，曹莊怒氣未消，一刀將狗砍死。焦氏經此一事，幡然悔悟，從此一家人和睦相處。

但凡人被氣到曹莊那個樣子，那就非要給現實兌現點什麼後果不可了，否則氣憤難平。人與人鬧矛盾，往往以氣對方為能，為一口沒意義的氣頂着，對誰都不好，若將惡氣兌換成現實的惡果，更不好。

心情不好時，常常想起我已過世的好朋友，舞蹈家羅曼菲的一些小事。

她生前最著名的舞蹈叫《輓歌》，是一支很簡單的舞，從頭到尾，她一個人在舞臺上重複地轉圈，天長地久似的轉呀轉，直到過了十幾分鐘，你已懷疑她不會停下時，舞蹈才戛然而止。

我問她怎麼做到的？她雲淡風輕地回答我：“簡單，你只要找到一個定點，每次轉過來的時候，都還看着那個定點，你就可以繼續轉下去。”

曼菲後來得了肺癌，到了末期癌細胞向腦部轉移，必須接受脊椎穿刺檢查。穿刺後，她開始頭痛。她問我：“為什麼會這樣呢？”我這個麻醉師向她解釋，這通常是脊髓鞘膜沒有癒合，脊髓液持續流出的結果。“很容易產生這種副作用嗎？”她問。“不常見，”我說，“容易



無非小事

出現在孕婦和年輕人身上。”她聽了後，開懷地說：“哈，原來我是年輕人……這倒是一件值得開心的事。”當時，她的笑容燦爛。

哪知她的病情惡化，她明白自己隨時可能離開這個世界，還對我說：“其實，比起你們，我這樣的人生也有好處，至少不用經歷老年這個我不喜歡的階段。”她說話時，臉上有一種誠懇的表情，讓我簡直不曉得該怎麼回答才好。

心情不好的時候，我常常想起曼菲的許

多小事，就會有一種豁然開朗的感覺，覺得自己煩惱的那些事，和曼菲的小事比起來，無非都是更小的事情，就這樣，讓自己看見了小事以外更大的空間。

人與器物

喜歡逛舊物市場。逛這種市場的多是中老年人。人到中年，心境漸漸老下來，如秋後的柿子，經了霜凍，反倒甜了，形狀不似年輕時那樣鮮美，卻自有一種踏實與樸素。

那些質樸的、古拙的、敦厚的器物讓我歡喜。就像喜歡日本那種清簡的情調：草不着色，紙不印花，木不塗漆。那種樸素讓人心動、心疼。讓人想起川端康成筆下的雪國，冰清的少女，殉情的少年。

淘過一件粗木傢具。有明顯裂紋，上面的雕花全斑駁了，桌面上還有油點。誰曾在上面擺過東西吃過飯呢？朋友建議我塗上清漆，這樣看起來會新一些，我執意不肯。那上面的氣息有人間的煙火味道，用起來並不隔閡。

那些貴氣的、流光溢彩的東西不能打動我。植物，我不喜歡大花的絢麗，小花小朵更耐人尋味。器物，越是低調敦厚，越是簡樸，格調便越高——八大山人的畫簡約，但模仿者終不能畫出其味，是因為內心太繁蕪。

還淘過一只粗瓷碗。敦厚得都顯得羞澀了，像陝北漢子。古樸的舊，細細的裂紋，里面印着蓮花。索性用來養了一枝綠蘿。綠蘿

長在老瓷碗里，萌出的新綠條枯木逢春。

一個人對器物的審美與心態都映照了他的內心。那些華美繁豐的器物，它們的主人也有侵略感和挑釁做派，他們家一定是金碧輝煌的——燈要千頭，牆面貼滿玉石，門要純銅。連保姆的眼神都閃着大理石的冷光。

我喜歡那樣的家——四白落地，掛一張淡雅的山水畫。屋頂用木頭條釘成。木要原木，不上色。窗簾是亞麻的，有淡淡的紋理。器物要又老又舊。窗邊擺着古陶，笨笨的樣子，里面插着殘荷、菖蒲、蘆葦……傢具是舊的，老木匠用最老的方式打製成的，幾乎沒有光澤。一面牆全是書，書五成，有的還殘破了，沒有那種幾十本成套燙金的書。每本書都是仔細挑來的，自己曾經在上面塗塗畫畫。

喝水的杯子也是素白的。茶要清。坐在窗前發呆，聽着黑膠唱片，窗外種了法桐兩棵、銀杏一棵、海棠一棵、山楂一棵，一轉身可以聽見雲雀在叫，那叫聲是綠色的，染着屋內的老器物。那些器物漸漸有了主人的性格——不張揚，卻自有獨特的溫度與氣質。

那樣的日子是有肌理的。那些器物，在肌理的最里層，散發着只有我能看到的光。



永遠不老

從前在宴會中，一桌人坐在一起，好像我永遠是最年輕的一個；現在，大家坐下來，好像我總是最年輕的一個。

如果你笑我老，我一點也不在乎，因為，有一天，你一定會得到報應。

人類都會老，老並不是一件可怕的事，但

是老得頑固和老得懊惱就不值得活下去。我們有肉體年齡和精神年齡，家父說他50歲之後，生日便開始倒數，所以今年算起來才20歲。

反而，生活刻板、不苟言笑、毫無嗜好的年輕人，他們才是真正老了。

“人一生，只年輕一次，好好珍惜。”大家都那麼講。

聽到後差點嘔飯。只年輕一次？那麼人到中年，也當然只有一次啦！變為老年，難道可再？

所以，既然都只有一次，每天都應該珍惜。人到中年，為什麼要叫“初老”，或是“不惑”？什麼事到了“中”都應該是最好的，中心、中央、中原、中樞、中堅等。

不過，我還是不喜歡那個“中年”的名稱。為什麼不可以改稱為“實年”“熟年”或“壯年”？

怎麼叫都好，我沒有後悔我所經過的每一個階段，它們都相當充實。

再過一些日子，我便要進入“老年”了。“老”字沒有“中”字那么好聽，老粗、老辣、老化、老調、老朽，但是再難聽也要經過，無可避免。

幽靜的環境下，焚一爐香，沏杯濃茶，寫寫字，刻刻印，又有名山、佳看和美女的回憶陪伴……我的頭髮已白，但不染。

不要放棄人生的投票權

說起葉德嫻，人們似乎只記得她老年的樣子，劉德華的乾媽，桃姐……其實她年輕的時候，以唱歌出道，1983年已經在紅館開過嗓，羅大佑為她量身定做的歌曲《赤子》曾經紅遍香港。她的大半生，走得不算順利。值得慶幸的是，命運的涼薄並沒有摧毀她心里的驕傲。

葉德嫻的母親是妾，她從小長得漂亮，能歌善舞，卻因為特殊的身份而敏感、自卑。“小時候，跟媽媽出門逛街，看到一雙特別漂亮的手套，5塊錢，我求媽媽給我買，媽媽堅決不肯，我就想，長大後要給自己買。現在我有很多了。”

因為在家庭中得到的溫暖有限，葉德嫻謀生很早，主要是在歌廳里唱爵士，歌聲低沉有力，全無小女孩姿態。18歲，她結婚。懷第二個孩子的時候，丈夫外遇，彼時，他們的感情已過了七年之癢，人們勸她，既然已經有兩個孩子，丈夫也並未拿外面那個女人為難她，忍一時可風平浪靜，她不肯。

葉德嫻選擇了為自己而活，她忍受不了在破碎的夢里繼續扮演幸福的女主人，也沒有耐心修復與一個不尊重自己的男人之間的關係。想必男人真的不想離婚，卻又實在給不了她想要的生活，離婚大戰一打就是7年。

33歲，她恢復單身，養家餬口的壓力使她不得不接更多的演出，骨子裡卻又驕傲地不肯為任何人、任何工作低頭。她拿了很多獎項，卻

始終沒有大紅大紫，有人說她怪異，有人說她孤僻。一度，她遠走美國，並且交往了一個外籍男朋友，終是沒有走進婚姻。這一次感情的失敗使她真正看清了自己，她開始練習一個人生活，嘗試與內心深處那個自己做朋友。

一個人吃魚蛋粉，一個人看病，一個人乘地鐵，每晚8點上床睡覺，凌晨4點起床爬山。周刊報找不到素材時，會將鏡頭對準她，落寞、孤單、淒涼，無非是他們對一個不再年輕的單身女人能想出的最平庸的形容詞。除了出席晚會或頒獎禮，她的確總是打扮得如同路人，白T恤，五分短褲，平底鞋，雙肩包遍過地挂在胸



前。她不打針不開刀，無論臉蛋還是身材，都呈現她那個年齡的人應有的狀態。除了購置各種漂亮手套以外，她在穿衣打扮上幾乎沒有開銷，一件T恤穿5年，“布料越穿越軟，最後可以直接拿來擦相機鏡頭”。

她可以花數十萬元買一個天文望遠鏡，追着獅子座流星雨跑遍半個地球，她還打“飛的”去世界各地看白鯨與大白鯊，卻捨不得把錢花在穿衣打扮上。她既過了情關，也過了與人攀

比這一關，“每個人適合的東西不一樣，你可以說命運如何，但我覺得我就適合現在這樣的生活，我都不需要子女為我養老送終。”

所謂剛烈的性格，最簡單的詮釋就是不肯

遷就。葉德嫻人生中最還有一件大事是退出歌壇。她以唱歌出道，最後轉向影視，因為對香港唱片業失望，尤其厭煩做歌手本職之外的事情。她靠唱得好行走江湖，靠歌聲換來生活費，若唱片公司高層要她陪酒賣笑，她寧願回到歌廳。“不過是打一份工，沒有必要那樣委屈自己。”她因此失去了很多在旁人看來十分重要的機會。

人生轉眼入秋，她一個人，有片約的時候拍片，沒有片約的時候帶著內心深處那個名為“自我”的朋友，安靜地待在某處。

她甚至預料了自己的晚景，或許與桃姐一樣，默默消失于世界某處的某個養老院，身邊沒有親人。

人的一生，委屈像一枚枚硬幣，情誼則是一個渾圓的“撲滿”，年輕時，你積攢了多少委屈，老來就能享受多少情誼。

兩個人的生活要磨合，一個人的生活要練習，兩者其實並無高下之分。我們習慣於認為兩個人磨得皮開肉綻勝過一個人練得閑雲野鶴，因為我們都想活給別人看，在旁人眼中，作死的熱鬧也比平靜的孤單好看，因為熱鬧總有辦法訴說，而孤單常常難以表述。

“我活在自己的世界里，我無法按照世俗的標準去生活。”

葉德嫻不是世俗標準之下幸福的女人，卻像星光，提示我們比美好與幸福更重要的，是自由——每個人對自己的生活方式都有投票權。